

# 关于推迟发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告

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5〕2017 号文注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8 亿元（含 8 亿元）。

根据《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公告》，发行人、簿记管理人将于 2025 年 12 月 16 日 15:00 至 18:00 以簿记建档的方式向网下投资者进行利率询价，并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

由于当天市场情况波动较大，经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并获参与本次有效认购投资者同意，决定推迟本次发行，后续发行计划将另行确定。

特此公告。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推迟发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  
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推迟发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  
告》之盖章页)



2025年12月16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推迟发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  
告》之盖章页)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推迟发行北京清新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科技创新公司债券（第二期）的公  
告》之盖章页)

